

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22]26 号）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的独立董事，现基于独立判断，就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作出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：

2021 年度，公司严格遵守了相关监管政策及《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等公司制度中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规定，严格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，未发生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，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肖 莹

独立董事：董 滨

独立董事：陆豪杰

2022 年 4 月 25 日